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san 希慎**
Hys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14)

關連交易
貸款融資

董事會宣布，於 2023 年 11 月 22 日，作為借款人的希慎（上海）房地產（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該物業的註冊擁有人）與作為貸款人的滙豐（中國）訂立融資協議。根據融資協議，滙豐（中國）同意按融資協議條款及條件，向希慎（上海）房地產提供最高不超過 200 百萬元人民幣的融資。

恒生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Barrowgate 之主要股東，持有約 24.64% 的 Barrowgate 股權，根據上市規則，恒生因此屬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滙豐為恒生之控股公司，而滙豐（中國）為滙豐之集團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滙豐及滙豐（中國）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該融資屬上市規則第 14A.101 條項下交易，僅須遵守公告及年度申報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須獲股東批准之規定。

緒言

董事會宣布，於 2023 年 11 月 22 日，作為借款人的希慎（上海）房地產（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該物業的註冊擁有人）與作為貸款人的滙豐（中國）訂立融資協議。根據融資協議，滙豐（中國）同意按融資協議條款及條件，向希慎（上海）房地產提供最高不超過 200 百萬元人民幣的融資。

融資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融資協議的主要條款

1. 日期 : 2023年11月22日
2. 訂約方 : (a) 滙豐（中國）（作為貸款人）；
(b) 希慎（上海）房地產（作為借款人）。

3. 目的 : 用於滿足希慎(上海)房地產的固定資產投資需求,包括辦公大樓及商場裝修的相關費用。
4. 融資總額 : 200百萬元人民幣。
5. 期限及最終到期日 : 該融資的期限為自首次提取日起計兩年。最終到期日將不得遲於2025年12月31日。
6. 利率 : 相關計息期的一年期人民幣LPR(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及利息差的總和,於各計息期最後一日應予支付。
7. 還款 : 自該融資的首次提取日起計每六個月分期還款。
8. 先決條件 : 須於融資協議所述的相關時間及在每次提取前,符合類似性質的融資通常所需的特定條件後,方可獲得融資。
9. 擔保 :
 - (i) 本公司將就希慎(上海)房地產於融資協議項下之全額欠款提供擔保;及
 - (ii) 希慎(上海)房地產將於滙豐(中國)開立一個收款賬戶,用於收集該物業項目銷售及租金的收益。(該融資項目下的所有擔保文件合稱為「**擔保文件**」。)

訂立融資協議的理由

該物業為一座樓高24層的商廈,位於中國上海核心地段靜安區的中心地帶。該融資旨在用於滿足希慎(上海)房地產的固定資產投資需求,包括辦公大樓及商場裝修的相關費用。

融資協議及擔保文件之條款已與滙豐(中國)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後釐定。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經考慮已批准並確認該融資乃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屬希慎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且融資協議及擔保文件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希慎集團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概無任何董事於該融資中擁有重大權益。利蘊蓮為本公司之執行主席，亦為恒生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長，並自願就批准融資協議及擔保文件之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的涵義

恒生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Barrowgate 之主要股東，持有約 24.64% 的 Barrowgate 股權，根據上市規則，恒生因此屬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滙豐為恒生之控股公司，而滙豐（中國）為滙豐之集團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滙豐及滙豐（中國）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該融資屬上市規則第 14A.101 條項下交易，僅須遵守公告及年度申報的規定，並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須獲股東批准之規定。

一般事項

希慎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管理及發展，並在香港擁有大型物業組合，而其中一項核心業務為物業租賃。

希慎（上海）房地產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

滙豐及滙豐（中國）均主要從事銀行及金融服務。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Barrowgate」	Barrowgate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擁有 65.36% 股權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關連人士」	具有上市規則所述之涵義；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融資」	滙豐（中國）根據融資協議將向希慎（上海）房地產提供的總額為 200 百萬元人民幣的無承諾銀行融資；

「融資協議」	滙豐（中國）（作為貸款人）及希慎（上海）房地產（作為借款人）之間於 2023 年 11 月 22 日訂立之融資協議；
「恒生」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滙豐」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中國）」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希慎」或「本公司」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014）；
「希慎集團」	希慎及其附屬公司；
「希慎（上海）房地產」	希慎（上海）房地產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息差」	每年 0.45%或根據融資協議條款獲貸款人及借款人同意的任何其他利率；
「計息期」	三個月；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該物業」	位於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聞路 668 號、688 號的上海利園；
「人民幣」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擔保文件」	本公告「融資協議的主要條款」一節第 9 項「擔保」所述與融資有關的擔保文件；
「股東」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具有上市規則所述之涵義；及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利蘊蓮

香港，2023 年 11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利蘊蓮（主席）、呂幹威（執行董事及首席營運總監）、鍾郝儀**、卓百德**、范仁鶴**、潘仲賢**、王靜瑛**、Young Elaine Carole**、利憲彬*（利蘊蓮為其替任董事）、利乾*以及利子厚*。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ysan.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